

杭州南方特种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南方特种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于2010年1月2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10年2月27日下午在杭州市余杭区仁和镇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沈金浩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介机构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000万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100%。

三、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000万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000万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000万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802,301.2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642,050.07元,其中2009年1-7月实现净利润19,730,717.31元,已相应折股;8-12月实现净利润23,911,332.76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2,391,133.28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520,199.48元。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资产负债率等各方面因素，现提出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

(3)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2000万股。

(4) 发行对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5) 发行方式：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

(6) 定价方式：公司取得发行核准文件后，由公司和主承销商组织股票发行询价，根据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

(7) 承销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8) 申请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分配方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10) 本次申请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发行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具体为：

为顺利推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具体授权范围如下：

(1) 履行与公司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回复监管机构的反馈意见，并于获准发行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

(2)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发行时机、发行对象、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方式等；

(3) 制定、审阅、修订及签署本次发行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有关文件；

(4) 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投资进度的调整；

(5) 根据需要在发行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7) 根据本次发行情况，相应完善《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8) 在发行有效期内，若股票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根据新政策的要求修改发行方案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9) 聘用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10) 其他上述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发行所必需的有关事宜。

本授权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实施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轻重缓急顺序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1) 年新增 20 万台不锈钢冲压离心泵生产线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人民

币 20,525 万元；

(2)年产 2000 套无负压变频供水设备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5,870 万元；

(3) 海水淡化高压泵研发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4,492 万元；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上述项目全部使用募集资金。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所需资金，所缺资金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具体方案为：

如果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发行，则本公司发行当年所实现的利润和以前年度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10、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南方特种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南方特种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该章程草案将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该管理制度将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生效。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南方特种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该管理制度将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南方特种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该管理制度将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将导致该议案无法通过，因此该议案仍由公司全体股东进行审议表决。全体股东经审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确认：

公司 2007 年-2009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系有效民事法律行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系遵循公平及自愿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6000 万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特此决议！

（下接签署页）

